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03311

EXERCISE CAUTION IN DETAILS AND IMPLEMENTATION
BUILD A STRONG FOUNDATION TO SEEK GREATER SUCCESS

慎微篤行 精築致遠



INTERIM REPORT 2014 中期報告

目錄

2	公司業務架構
3	董事局及委員會
4	公司資料
5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
1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4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收益表
25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2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0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32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4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55	其他資料

CONTENTS

61	Corporate Structure
62	Board of Directors and Committees
63	Corporate Information
64	Chairman's Statement
75	Management Discussion and Analysis
83	Unaudited Condensed Consolidated Income Statement
84	Unaudited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omprehensive Income
85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Financial Position
89	Unaudited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hanges in Equity
91	Unaudited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ash Flows
93	Notes to the Condensed Financial Statements
114	Other Information





公司業務架構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樓宇建築

土木工程

基礎工程

機電工程

其他建築
相關業務

澳門

樓宇建築

土木工程

基礎工程

機電工程

其他建築
相關業務

中國內地

路橋投資

生產及供應熱電

「建造－移交」及
「建造－營運－移交」
項目

預製結構件生產

工程監理服務

海外

樓宇建築

幕牆系統*

* 透過一間上市附屬公司－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經營。



董事局及委員會

董事局

執行董事

周 勇 (主席兼行政總裁)

田樹臣

周漢成

潘樹杰

孔祥兆

吳明清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李 健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鍾泰

李民橋

梁海明

李承仕

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何鍾泰 (主席)

李民橋

梁海明

李承仕

薪酬委員會

李民橋 (主席)

何鍾泰

梁海明

李承仕

提名委員會

李承仕 (主席)

何鍾泰

李民橋

梁海明



公司資料

授權代表

周 勇
田樹臣

公司秘書

謝瑞霞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39號
中國海外大廈28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孖士打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國家開發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上市資料

股份

香港聯交所：03311

債券(CSC FIN N1804)*

香港聯交所：05916

公司網頁

www.csci.com.hk

財務日誌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八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九日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派發

二零一四年十月六日

* 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Finance (Cayman) Limited發行
500,000,000美元3.125%於2018年到期擔保票據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

投資增速 建築聯動

業績

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14.65億元，同比增長24.9%；實現營業額港幣142.59億元，同比增長23.9%；每股盈利為港幣37.66仙，同比增加24.8%。

派發股息

董事局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1.00仙，同比增長22.2%。

業務回顧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美國經濟緩慢上升，促使聯儲局開始不斷削減量化寬鬆額度，歐洲通縮壓力雖未見緩解，但經濟呈現微幅增長，而金融危機以來拉動全球經濟增長的新興經濟體卻有減速現象。集團今年確立了「投資增速，建築聯動，強化全方位資源配置」的經營方針，即逐步實現區域化經營，繼續完善現有投資模式；強化項目管理，保證在建工程順利實施；建立全方位的財務、人力及其他綜合資源的高效配置體系。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 (續)

業務回顧 (續)

市場形勢

港澳地區雖市場持續向好，但資源短缺加劇；內地經濟繼續呈現增長放緩態勢，國家施以「穩增速、調結構、惠民生」為主的宏觀調控政策，注重經濟發展質量，新型城鎮化投資仍為經濟增長的重要引擎；海外方面，北美幕牆市場出現復蘇跡象。

1. 港澳地區

香港經濟維持溫和增長，澳門經濟則因博彩業因素持續走高，集團承建業務順應市場蓬勃暢旺，業務拓展屢有收獲，上半年新簽合約額達港幣192.00億元。房屋工程中標沙田52區三、四期；土木工程中標粉嶺公路泰亨至和合石交匯處擴建工程、大埔濾水廠及其輸水設施擴建工程等；澳門美高梅路氹項目合約額港幣105.00億元，刷新集團單項合約額歷史記錄。

持續跟進香港十大基建項目的同時，選擇高端優質項目重點攻關，對規模較大、內容複雜的項目，集團內部充分發揮協同效應，不但強調利潤導向，而且注重資源匹配，保持良性的可持續發展。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 (續)

業務回顧 (續)

市場形勢 (續)

2. 中國內地

上半年新簽項目合約額港幣145.00億元，包括浙江省溫州市平陽縣還遷安置房BT項目、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區工業園保障性住房四期項目、浙江省嘉興市平湖市還遷安置房BT項目二期及福建省福州市G104國道連江至晉安段改線工程BT項目等。

在建項目回購方面，江蘇省鎮江市京口區保障性住房BT項目實現提前回購港幣1.13億元，重慶、武漢、唐山等地區的項目回款均及時收取；各運營項目如南京二橋、瀋陽皇姑熱電也保持良好的經營態勢，繼續提供穩定盈利。

3. 海外市場

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遠東環球」)新中標澳門美高梅路氹酒店項目、澳門永利酒店項目、澳門路易十三酒店項目、加拿大溫哥華Vancouver Stock Exchange項目等。

在港澳及亞太區幕牆市場維持一定規模的同時，遠東環球向集團購入海悅建築工程有限公司，以期利用其所持牌照，選擇性參與香港中小型私家房建項目，並積極探索海外承包業務，強化海外發展戰略。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 (續)

業務回顧 (續)

企業管治

集團嚴格遵守法律法規，透過董事局有效監察，加強與投資界溝通，及時發佈相關信息，令投資者對公司有深入認識與了解，從而促進企業管治水平的提升；完整的企業制度，完善的公司治理，規範的經營運作，令集團能針對市場形勢變化，及時調整策略，發揮各專業決策小組的作用，加強各業務單元區域化、專業化的管治能力。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中國內地16家地區公司已將投資業務推廣至22個大中城市。集團也因應需要，及時對中建國際投資(中國)有限公司(「中建國際投資」)的管理團隊進行優化調整，實施五大片區區域化管理，以更好地適應投資業務規模全面增速、深耕現有市場和提升公司競爭力的需要。

風險管控

集團堅持「三集中」管理，即強化總部對人、財和物的管理功能，確保項目高效運營，及公司內部信息溝通與風險防範機制暢通，不斷提升集團對項目的管控能力。以公司執行董事、職能管理部門負責人和項目經理組成的風險管理小組對項目風險進行全程監控；大宗材料、設備的採購和調撥均由集團集中管理，降低成本，最大限度地轉移價格風險，減少物資庫存量與庫存時間。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 (續)

業務回顧 (續)

風險管控 (續)

投資業務方面，針對現有BT模式的區域走勢差異，主動尋出路，分步驟啟動對內地優質基建項目的收購工作，持續擴大經營規模；同時，積極推進各項目工程進度，進一步強化項目回購的風險意識。

財務管理

集團上半年提升與內地銀行的合作層次，實現項目貸款方式向「總對總」流動資金貸款方式轉變，先後與多家銀行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合計獲得人民幣110.00億元流動資金。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集團銀行存款為港幣92.84億元，總借款為港幣151.19億元，淨借貸比率為33.8%，提用銀行貸款港幣26.80億元，同時擁有已承諾而未動用的信貸額度港幣249.77億元。

人力資源管理

集團各板塊業務的快速發展導致人力資源不斷攤薄，雖公司加大招聘力度，並通過各種渠道提升員工福利，但舊有建築行業與新興投資行業人力資源仍顯不足。今年集團人力資源工作重心為主動增強自身「造血」功能，加大人才選拔和培養力度，出台專項福利政策，提高員工工作滿意度，確保項目管理人員的穩定。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 (續)

業務回顧 (續)

資本運作

集團在上半年評級再獲提升，惠譽由「BBB-」提升至「BBB」，穆迪由「Baa3」提升至「Baa2」，展望均為「穩定」；集團亦通過中港資金聯動，以外匯資本金、外債等形式匯入內地滿足投資項目的資金需求，累計已匯入外匯約港幣82.00億元。

二零一四年四月，集團成功組織題為「住宅產業化及其在保障性住房建設中的應用」的反向路演活動，來自28家投資銀行和基金的分析師與基金經理參觀了深圳海龍建築製品有限公司及香港沙田52區公屋項目，對集團預製構件技術的發展及應用，以及於資本市場一直以來的良好形象及發展前景表示肯定。

社會責任

集團熱心公益活動，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為響應「世界環境日」，提升員工的環保意識，集團於六月六日下午舉辦「2014年環保日」活動，組織同事參加了香港「海下灣海岸公園及上窰村」生態文化導賞，旨在顯示集團向社會企業發展的決心，也為推動生態文化保護工作貢獻力量。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 (續)

業務回顧 (續)

主要獎項

二零一四年三月，由勞工處、職業安全健康局、多個政府機構及業內團體聯合主辦香港建造業安全獎勵計劃2013/2014年頒獎典禮，集團憑借地盤持續良好的安全表現再次喜獲多個獎項。共獲得樓宇建造地盤（公營合約）金獎、銀獎各一項；安全隊伍組別優異獎三項；安全問答比賽團體組獎一項，另有三位地盤工友獲得安全工友獎。

同月，集團又有兩個項目分獲香港政府建築署頒發的「2013年度環保承建商銀獎」及「建築署2013週年大獎」。

二零一四年四月，在《財經亞洲》雜誌的年度「亞洲最佳公司」評選中，集團在中國區榮獲最佳管理公司（第四名）、最佳公司管治（第三名）、最佳投資者關係（第三名）和最佳企業社會責任（第八名）等多項驕績。

二零一四年五月，香港政府發展局與建造業議會聯合舉行「第二十屆公德地盤嘉許計劃頒獎典禮」。集團榮獲非工務工程新建工程類別公德地盤獎金獎一項、工務工程新建工程類別銅獎和優異獎各兩項；工務工程新建工程類別傑出環境管理獎金獎一項及優異獎三項，另有部份員工獲模範前線工地監工及模範工人獎，在香港各大建築公司中表現超卓。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 (續)

業務回顧 (續)

主要獎項 (續)

二零一四年七月，在一年一度的《機構投資者》亞洲區最佳上市公司評選中，集團於工業類別公司中獲得最佳首席執行官（買方提名第一，賣方提名第二）、最佳財務總監（買方提名第一，賣方提名第二）、最佳投資者關係專業人員（買方提名第一，賣方提名第二）以及最佳投資者關係上市公司（買方提名第一，賣方提名第二），體現了國際資本市場對集團的公司管治、投資者關係等方面一如既往的肯定。

業務展望

二零一四年下半年，世界經濟會在不平衡中逐漸回升。美國經濟走勢緩慢向好，歐元區經濟有望隨內需進一步回暖而增速加快，新興市場借貸成本持續上升抑制了自身增長動力，在量化寬鬆政策全面退場及長期加息預期仍較強的雙重衝擊下，全球經濟走勢依然不明朗。集團將準確把握宏觀經濟政策走勢，制定前瞻的經營策略，提高對市場的研判和應變能力，坦然面對外部經營環境的變化。

市場預期

下半年，港澳經濟將維持上半年增長態勢，但行業資源短缺現象短期內無法緩解。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 (續)

業務展望 (續)

市場預期 (續)

內地經濟已進入中高速的增長區間，政府積極引導從「出口投資驅動型經濟」轉變至「內需拉動型經濟」，相關結構調整包括加快棚戶區改造、鐵路建設及小微企業減稅等，勢必蘊含大量投資機會。除此之外，亦推出共有產權房試點等保障性住房新政，以及大力倡導應用住宅產業化技術，住宅產業化發展前景廣闊。

幕牆市場表現各異。北美區隨建築業復蘇，利潤高、合同條款更為合理的私人發展商項目比重明顯提升，但監管機構對中國產品的反傾銷調查，致使幕牆組件均被徵收懲罰性關稅；港澳及亞太區市場逐漸放緩，維持現有市場規模難度較大；內地市場雖然巨大，但品質參差，競爭激烈，市場有待規範。

經營策略

集團堅持「**低成本競爭，高品質管理**」的經營策略，致力於由單一承建商向建築與相關投資協同發展的綜合性國際承建商的戰略轉型，不斷提升企業價值與市場競爭力。

港澳承建業務將採取各種措施，克服各類資源緊缺和施工難點等困難，及時調整合約模式，投標側重於大型項目及政府項目。同時，加強對分判商的管理，提高施工方案設計水平，保證工程順利進行。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 (續)

業務展望 (續)

經營策略 (續)

內地投資業務運用「全員營銷理念」，各地區公司均把經營拓展作為工作重點，主動創造並爭取與政府的合作機會；嚴格遵循項目選擇原則，重點選取投資規模、合作模式、商務條件、擔保方案及經濟指標等均滿足要求的優質項目，保證條件成熟的項目優先開工。

遠東環球將借助集團品牌效應，以中小型項目為營銷目標，搜尋合適項目，建立海悅的品牌和業績，為下一步拓展海外市場積累經驗。

管理模式

集團採用扁平化的矩陣式管理模式，中間設置僅為領導層、部門管理層、項目操作層三層，極大地減少信息鏈傳遞的中間環節。領導層負責決策與全面風險管理。項目操作層是項目運營風險控制的第一執行者，借助部門管理層的信息與技術支持，結合「5+3」工程項目管理模式，即「進度、品質、成本、安全、環保」五個要素及「流程保證體系、過程保證體系、責任保證體系」三個體系協調管理。



董事局主席報告書 (續)

公司使命

集團奉行「慎微篤行，精築致遠」的核心價值觀，堅持「精耕細作，品牌經營」的方針，以人為本，科學管理，始終秉承「真誠團結，艱苦奮鬥，積極進取，嚴格苛求、自覺奉獻」的企業精神，竭力提供物超所值的卓越產品與服務，積極履行企業公民責任，提高核心競爭力和股東價值，矢志打造長青基業。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對董事局同寅之英明領導、各位股東的鼎力支持、社會各界的熱誠幫助及全體員工的辛勤工作，深表謝意！

承董事局命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

周勇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四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表現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營業額為港幣142.59億元（二零一三年同期：港幣115.09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23.9%。期內未經審核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14.65億元（二零一三年同期：港幣11.73億元），按年增長24.9%。每股基本盈利由港幣30.17仙上升24.8%至本期間的港幣37.66仙。董事局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1.00仙，派息比率將約為29.0%。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達港幣170.11億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61.81億元），較前一年年底增加5.1%。每股淨資產賬面值為港幣4.37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16元），增長5.0%。

於本期間，本集團所有主要分部均取得卓越業績。

分部業績

建築及相關業務－香港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建築業務持續蓬勃發展，營業額繼續錄得穩定增長約23.4%至港幣62.48億元（二零一三年同期：港幣50.62億元）。雖然本集團未就若干仍處初始階段的大型項目確認利潤，本集團仍維持毛利率約6.3%（二零一三年同期：6.7%）。因此，本期間毛利及分部溢利均分別錄得溫和增幅15.4%及13.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分部業績 (續)

建築及相關業務 – 澳門

由於大型住房及賭場項目已動工，此分部於回顧期內帶來的營業額達到約港幣9.69億元（二零一三年同期：港幣4.27億元），增幅約126.7%。然而，由於該等新項目仍處於初步階段，故本集團尚未就其確認溢利，惟已就於二零一三年同期順利落成的一個項目確認額外溢利。因此，該分部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暫時下降34.0%至港幣0.62億元（二零一三年同期：港幣0.94億元）。儘管如此，該分部之分部溢利增加約40.4%至港幣2.04億元（二零一三年同期：港幣1.45億元）。

建築 – 海外

海外分部主要指於阿拉伯聯合酋長國的建築項目。於回顧期內，本集團與業主就該等已竣工項目進行的協商繼續取得良好進展。

建築及基建投資業務 – 中國內地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專注發展保障性住房及基建項目業務。隨著現有項目成功按計劃推進，兩個分部均朝向新戰略性增長取得重大橫向擴充。因此，該分部的營業額及毛利繼續取得較穩定的增長，增幅分別約為23.2%及32.0%。隨著若干BT項目的順利竣工，本集團已取得回購款約港幣18.80億元（包括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投資所得回購款）。此外，本集團亦繼續尋求新的投資機遇，以發揮本集團的戰略優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分部業績 (續)

建築及基建投資業務 — 中國內地 (續)

(1) 保障性住房項目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保障性住房業務的規模穩步擴大。在位於重慶及漳州的保障性住房項目順利落成的同時，本集團位於無錫、杭州、溫州及鎮江的保障性住房項目已於期內全面展開。因此，該分部的建築營業額大幅增加約69.2%至港幣33.12億元（二零一三年同期：港幣19.58億元）。此外，隨著於該分部的投資持續增加，自該等BT項目賺取的利息亦擴大約118.8%至港幣3.50億元（二零一三年同期：港幣1.60億元），並被重新分類為該分部營業額的一部分。藉此，該分部的毛利及業績均錄得驕人增長，分別增加約91.2%至港幣7.59億元（二零一三年同期：港幣3.97億元）及89.9%至港幣7.35億元（二零一三年同期：港幣3.87億元）。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業務組合隨著於平湖、合肥及西安取得新的項目而繼續擴充。本集團將透過於中國內地首次進行住宅產業化的形式開展於合肥的新保障性住房項目。憑藉自身於裝配式單位設計、生產、建築及安裝方面的豐富經驗，本集團將透過住宅產業化的形式繼續積極推進保障性住房業務的營運。

(2) 投資及建設基建項目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參與基建業務組合的投資，包括多個交通基建設施的BT、「建造－營運－移交」(「BOT」)及「移交－營運－移交」(「TOT」)安排與熱電廠的直接擁有權。山西的項目已基本完工，因鄭州BT項目自去年動工後已開始帶來顯著貢獻，故該分部仍然維持穩定增長。此外，本集團於武漢、太原及南昌的基建投資項目及位於瀋陽的熱電廠繼續為該分部帶來穩定的貢獻。因此，投資組合在營業額及毛利方面均錄得穩定增長，分別增加約24.2%至港幣26.39億元（二零一三年同期：港幣21.25億元）及18.9%至港幣6.86億元（二零一三年同期：港幣5.77億元）。隨著本集團獲批於福州及西安的新基建BT項目，本集團的業務組合正朝向可持續發展穩步推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分部業績 (續)

建築及基建投資業務 – 中國內地 (續)

(3) 建築 – 現金工程及相關業務

自該分部的營業額及毛利分別下降至港幣1.27億元 (二零一三年同期：港幣9.74億元) 及港幣0.44億元 (二零一三年同期：港幣1.54億元)，而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繼續將業務重心移至保障性住房及基建項目。

幕牆工程 – 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於回顧期內，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的新管理層繼續致力改善架構及業務組合以為該附屬公司的未來擴張作好準備。本期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貢獻營業額及毛利分別為港幣6.14億元及港幣0.58億元。

應佔合營企業盈利

回顧期內的貢獻主要來自本集團於南京、唐山及鄭州等基建投資項目的合營企業投資。即使二零一三年下半年動工的鄭州項目帶來額外貢獻，唐山及南京項目的貢獻減少仍導致回顧期內應佔合營企業盈利減少約23.9%至港幣1.72億元 (二零一三年同期：港幣2.26億元)。

企業財務

本集團集中統一管理及監控財務、資金管理及對外融資。本集團一貫堅持審慎理財原則，維持適合本集團現時及日後業務發展的合理現金水平及債務結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企業財務 (續)

集團財務狀況

(a)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為港幣92.84億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1.16億元）。銀行存款貨幣組合載列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
港幣	45	32
人民幣	40	56
澳門葡幣	13	7
美元	1	4
其他	1	1

香港以外的銀行存款主要供香港以外各地區附屬公司於當地之用。期內，本集團並無金融工具作貨幣對沖用途。

(b) 借款

本集團致力維持合適的債務結構以應付業務發展及經營需要。為達成上述目標，本集團不斷物色能夠改善其債務結構的新融資來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企業財務 (續)

集團財務狀況 (續)

(b) 借款 (續)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款（包括5億美元五年期擔保票據（「票據」））總額為港幣151.19億元，其中約50.3%、23.3%及26.1%分別以港幣、人民幣及美元計值。銀行借款乃參考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或最優惠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而票據則按固定利率計息。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總額到期日情況：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億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億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		
要求時或一年內償還	32.89	2.37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20.18	37.36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9.69	27.56
五年以上	19.78	20.48
銀行及其他借款合計	112.54	87.77
應付無抵押擔保票據	38.65	38.60
借款合計	151.19	126.3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企業財務 (續)

集團財務狀況 (續)

(b) 借款 (續)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借款為港幣58.35億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5.21億元），淨借貸比率為33.8%（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5%）。該比率由淨負債比總權益計算而來。淨負債由總借款（包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上列示的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而得。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貸款及營運資金信貸額度港幣178.24億元，及擔保及其他融資額度港幣71.53億元，可供撥付未來業務發展所需。

主要業務發展

本集團審慎物色有價值的建築和投資項目，以鞏固於各主要分部的地位及提升公司價值。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業務拓展取得下列顯著成績：

- (i)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本集團完成收購於澳門氹仔北岸的濠庭都會第五期發展項目住宅部份的29.0%權益。本集團將與澳門知名發展商信德集團合作發展該項目，並已獲委任為該項目的承建商。認購該項目股份及股東貸款權益的總代價約為港幣20.66億元。
- (ii)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本集團就位於福州的基建BT項目與本集團的直接控股公司——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成立合營企業。該合營企業獲批出位於福建省福州市G104國道連江至晉安段改線工程BT項目，本集團應佔合約額約為港幣41.76億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企業財務 (續)

主要業務發展 (續)

- (iii)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獲批多項保障性住房BT項目的合約，包括浙江省嘉興市平湖市還遷安置房BT項目二期、浙江省溫州市平陽縣還遷安置房BT項目及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區工業園保障性住房四期項目。合約總額約為港幣96.18億元。
- (iv)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順應香港及澳門的建築市場蓬勃暢旺，取得若干個大型項目，例如粉嶺公路泰亨至和合石交匯處擴建工程、大埔濾水廠及其輸水設施擴建工程及澳門美高梅路氹項目。

金融風險管理估計

本集團因其業務面對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自去年年末以來，可能對本集團業務造成重大影響的主要風險因素並無變動，而風險管理政策亦無任何變更。本中期報告並未載入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年報（「二零一三年年報」）所要求的所有金融風險管理及披露資料，故此應與二零一三年年報的相關披露資料一併閱讀。

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加強風險管控。本集團以穩健、持續、高效及低風險為業務擴展和經營的原則，兼顧風險、資源與業務拓展，保證各分部業務順利進行。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重列)
營業額	6	14,258,816	11,508,961
建築及銷售成本		(12,257,115)	(9,887,777)
毛利		2,001,701	1,621,184
投資收入	8	108,962	124,517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157,887	77,526
行政費用		(380,445)	(420,599)
分銷、銷售及其他經營費用		(41,856)	(53,234)
應佔盈利			
合營企業		171,639	226,290
聯營公司		13,757	7,607
財務費用	9	(264,715)	(184,578)
稅前溢利	10	1,766,930	1,398,713
所得稅費用淨額	11	(312,982)	(238,822)
本期間溢利		1,453,948	1,159,891
本期間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股東		1,465,158	1,172,796
非控股權益		(11,210)	(12,905)
		1,453,948	1,159,891
每股盈利 (港仙)	13		
基本		37.66	30.17
攤薄		37.13	29.72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本期間溢利	1,453,948	1,159,891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將可能會重分類到收益表的項目		
可供出售之投資之公平值改變之 收益／(虧損) 稅後淨額	408	(11,744)
出售可供出售之投資而調整投資重估價儲備 轉往收益表	(7,162)	-
折算境外經營產生之匯兌差額	(166,698)	151,919
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收益稅後淨額	(173,452)	140,175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稅後淨額	1,280,496	1,300,066
應佔全面收益／(虧損) 總額：		
本公司股東	1,296,145	1,315,399
非控股權益	(15,649)	(15,333)
	1,280,496	1,300,06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2,400,702	2,342,163
投資物業		38,567	39,085
基建項目投資權益		1,301,827	1,186,012
預付租金		180,432	183,987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2,765,753	2,277,44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121,688	48,757
特許經營權		6,252,789	6,353,833
遞延稅項資產		189,568	151,027
商標、未完成工程合同及牌照		213,618	226,596
商譽		577,664	577,664
可供出售之投資		488,426	543,642
應收投資公司款		406,784	399,64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5	11,347,671	8,141,167
已付一投資之按金		-	500,000
		28,285,489	22,971,02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重列)
流動資產			
基建項目投資權益		21,217	10,566
存貨		177,309	163,427
待售物業		114,805	152,905
客戶合約工程欠款		1,235,346	1,075,26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5	10,588,924	9,757,495
按金及預付款		302,967	300,014
應收合營企業款		6,858	7,154
應收一聯營公司款		-	388
預付稅項		4,952	18,697
銀行結餘及現金		9,283,695	8,116,273
		21,736,073	19,602,186
持作待轉讓之資產		10,847,520	9,169,319
		32,583,593	28,771,50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重列)
流動負債			
欠客戶合約工程款		3,488,861	1,903,378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6	14,406,455	12,617,176
已收按金及預收客戶款		1,645,519	1,755,670
應付一聯營公司款		20,694	27,505
當期應付稅項		694,297	606,061
借款		3,289,547	236,449
融資租賃承擔		1,017	1,087
應付股息		467,088	-
		24,013,478	17,147,326
與持作待轉讓之資產直接有關的負債		6,720,713	4,723,121
		30,734,191	21,870,447
流動資產淨值		1,849,402	6,901,05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0,134,891	29,872,07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重列)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7	97,310	97,219
股本溢價及儲備		16,913,395	16,083,606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7,010,705	16,180,825
非控股權益		237,588	253,237
權益總額		17,248,293	16,434,062
非流動負債			
借款		7,964,738	8,539,842
應付擔保票據		3,865,058	3,860,286
遞延收入		671,674	638,802
遞延稅項負債		381,228	394,807
融資租賃承擔		3,900	4,280
		12,886,598	13,438,017
		30,134,891	29,872,079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股本 港幣千元 (附註17)	股本溢價 港幣千元	特殊儲備 港幣千元 (附註a)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合計 港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資本贖回 儲備 港幣千元 (附註b)	購股權儲備 港幣千元	投資重估價 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法定儲備 港幣千元 (附註c)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97,186	8,117,395	(1,440,128)	337	3,138	55,930	592,542	75,350	6,008,074	13,509,824	343,144	13,852,968
本期間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	(11,710)	154,313	-	1,172,796	1,315,399	(15,333)	1,300,066
與股東之交易												
行使購股權所發行之普通股	33	339	-	-	(79)	-	-	-	-	293	-	293
轉為法定儲備	-	-	-	-	-	-	-	7,782	(7,782)	-	-	-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97,219	8,117,734	(1,440,128)	337	3,059	44,220	746,855	83,132	7,173,088	14,825,516	327,811	15,153,327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97,219	8,117,735	(1,440,128)	337	3,058	63,842	1,183,167	189,729	7,965,866	16,180,825	253,237	16,434,062
本期間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	(6,754)	(162,259)	-	1,465,158	1,296,145	(15,649)	1,280,496
與股東之交易												
行使購股權所發行之普通股	91	956	-	-	(224)	-	-	-	-	823	-	823
轉為法定儲備	-	-	-	-	-	-	-	20,774	(20,774)	-	-	-
應付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	-	(467,088)	(467,088)	-	(467,088)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97,310	8,118,691	(1,440,128)	337	2,834	57,088	1,020,908	210,503	8,943,162	17,010,705	237,588	17,248,293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續)

附註：

(a) 特殊儲備源自：

(i) 以往年度結轉的特殊儲備源自中國建築工程(香港)有限公司、Zetson Enterprise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中國建築工程(澳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國海外保險有限公司、中國海外保險顧問有限公司、COHL(澳門)實業有限公司、深圳中海建築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國海外公用設施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富天企業有限公司、Value Idea Investments Limited、陽泉市陽五高速公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中國海外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國海外科技」)之共同控制下之合併。此金額為收購代價與被收購公司之股本及減除已分派予前股東之差額。

(ii)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收購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遠東環球」)控股權，其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收購後，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通過私人配股，以每股港幣1.26元之價格出售遠東環球合共45,500,000股予若干獨立投資者。故此，本集團於遠東環球的股權由76.2%減至74.1%。該部份出售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故此以股權交易列賬。據此，出售遠東環球部份權益所得的現金代價收入約港幣5,700萬元及應佔遠東環球淨資產份額的賬面值約港幣2,300萬元之差額約港幣3,400萬元，作為特殊儲備。

(b) 資本贖回儲備為註銷已回購的普通股而引致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減少之金額。

(c) 本集團之法定儲備乃指應用於海外及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按有關法例成立之一般及發展基金儲備。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重列)
源於／(用於) 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182,698	(1,237,197)
投資業務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20,776)	(149,625)
於合營企業的資本投資	(201,562)	–
—合營企業借款	(187,564)	–
—聯營公司之權益增加	(1,572,596)	–
合營企業之股息	45,981	312,232
出售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	304,352
其他應收款之償還	–	189,961
利息收入	83,338	38,941
基建項目投資權益增加	(80,624)	(112,980)
購買上市可供出售之投資	(144,175)	(15,132)
出售上市可供出售之投資所得款項	203,692	–
非上市可供出售之投資股息	7,369	65,833
其他投資現金流	20,522	12,992
(用於)／源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2,046,395)	646,574
融資業務		
新增銀行借款(附註1)	4,180,588	3,896,778
發行應付擔保票據	–	3,853,167
償還銀行借款	(188,353)	(796,789)
已付財務費用	(368,310)	(336,119)
其他融資現金流	(8,679)	(519)
源於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3,615,246	6,616,518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重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1,751,549	6,025,895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115,820	6,875,018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39,155)	81,439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828,214	12,982,3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9,283,695	12,987,3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重新分類為持作待轉讓之資產	545,114	-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金融機構之存款	(595)	(4,964)
	9,828,214	12,982,352

附註：

- (1) 新增銀行借款包括為分類為持作待轉讓之資產之本集團項目所籌之借款。相關借款已包括在與持作待轉讓之資產直接有關的負債。
- (2) 源於／(用於) 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包括行政費用約為港幣3.62億元(二零一三年同期：港幣4.01億元)之現金流出淨額。扣除建造—移交(「BT」)及建造—營運—移交(「BOT」)項目之淨支出約為港幣18.13億元(二零一三年同期：港幣22.32億元)，期內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約為港幣19.96億元(二零一三年同期：港幣9.96億元)。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事項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建築業務、項目監理服務、熱電業務、基建項目投資、經營收費道路及幕牆工程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五年七月八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直接控股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中國海外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海外」），其中介控股公司為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中建股份」，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股份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建築工程總公司（「中建總」），兩者均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及由中國政府控制。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已於本中期報告之公司資料部份中披露。

(2)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除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述說明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 (i) 期內，本集團首度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或詮釋（統稱「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抵銷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款項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 延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修訂本）	投資實體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i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投資收入重新分類為營業額之影響

隨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共同安排」，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及現金流已被重列。

此外，在集團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重新分類後，本集團已對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建造－移交」(「BT」) 項目利息收益自投資收入重新分類為營業額，因為此收益源自本集團對BT項目的投資，此業務為本集團的基本業務。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BT項目利息收益的分類改變對於簡明綜合收益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呈列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業績各項目的影響如下：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期間 港幣千元 (原列)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 之影響 港幣千元	投資收入 重新分類 為營業額 之影響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期間 港幣千元 (重列)
營業額	10,896,216	371,256	241,489	11,508,961
建築及銷售成本	(9,522,700)	(365,077)	-	(9,887,777)
投資收入	366,006	-	(241,489)	124,517
應佔合營企業盈利	231,236	(4,946)	-	226,290
所得稅費用淨額	(237,589)	(1,233)	-	(238,822)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i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投資收入重新分類為營業額之影響 (續)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期間 港幣千元 (原列)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 之影響 港幣千元	投資收入 重新分類 為營業額 之影響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期間 港幣千元 (重列)
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1,236,249)	(948)	-	(1,237,197)
源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628,580	17,994	-	646,574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原列)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1號 之影響 港幣千元	投資收入 重新分類 為營業額 之影響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重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807,201	175,151	-	12,982,352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 (iii) 與貿易有關的應收／應付直接控股公司、中介控股公司及集團系內公司款的重新分類

與貿易有關的應收／應付直接控股公司、中介控股公司及集團系內公司款的若干金額已於本期間重新分類。此分類變動對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各項目的影響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增加	1,230,430	1,103,028
按金及預付款增加	42,412	71,719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減少	(9,635)	(4,833)
應收集團系內公司款減少	(238,617)	(264,025)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 費用增加	3,603,722	4,052,461
應付中介控股公司款減少	(448,790)	(548,536)
應付集團系內公司款減少	(2,130,342)	(2,598,036)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本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 (修訂本)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式的澄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修訂本)	僱員福利：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第9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對沖會計法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³
年度改進項目	2010－2012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¹
年度改進項目	2011－2013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可供應用－強制生效日期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尚待確實階段落實後釐定

本集團已經開始評估這些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其部分或與本集團業務有關，及或會導致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若干項目的披露及重新計量有所變動。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4)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可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與負債、收入及費用所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相關估計。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作出的判斷，與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一致。

(5) 金融風險管理估計

本集團因其業務面對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自去年年末以來，可能對本集團業務造成重大影響的主要風險因素並無變動，而風險管理政策亦無任何變更。本中期報告並未載入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年報（「二零一三年年報」）所要求的所有金融風險管理及披露資料，故此應與二零一三年年報的相關披露資料一併閱讀。

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加強風險管控。本集團以穩健、持續、高效及低風險為業務擴展和經營的原則，兼顧風險、資源與業務拓展，保證各分部業務順利進行。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6) 營業額

營業額為源自建築工程合約、BT項目利息收益、項目監理服務、熱電業務、基建項目投資及經營收費道路、幕牆工程、銷售預製件及建築材料、機械租賃及保險合約的收入。

營業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重列)
建築工程合約收入	12,470,529	9,326,273
特許經營安排之建築工程合約收入	—	269,546
BT項目利息收益	474,385	241,489
項目監理服務收入	104,544	119,023
熱電業務收入	364,696	330,389
基建項目投資收入及路費收入	142,291	167,590
幕牆工程業務收入	614,370	786,441
其他(附註)	88,001	268,210
	14,258,816	11,508,961

附註：其他主要為銷售預製件及建築材料、機械租賃及保險合約收入。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7)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報告分部，乃根據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在資源分配和表現評估報告的資料，按本集團附屬公司的營運地理位置分為香港、中國內地（不包括香港及澳門）、澳門及海外（主要為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聯酋」）及印度）。

遠東環球，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遠東環球集團」），由獨立的業務團隊管理，故主要經營決策者視遠東環球集團為獨立的報告分部及其整體業績評估其表現。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營業額及業績呈列如下：

	分部營業額		毛利/(毛虧)		分部業績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重列)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重列)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重列)
報告分部						
香港	6,247,706	5,061,858	392,731	340,309	348,262	308,184
中國內地	6,428,187	5,217,022	1,489,433	1,128,207	1,405,030	971,835
澳門	968,553	427,166	62,405	94,507	203,698	145,073
海外	-	16,474	(1,235)	(1,912)	(11,808)	5,077
遠東環球集團	614,370	786,441	58,367	60,073	(43,491)	(14,375)
	14,258,816	11,508,961	2,001,701	1,621,184	1,901,691	1,415,794
未分攤企業費用					(75,837)	(80,338)
一次性投資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20,395	13,938
應佔合營企業盈利					171,639	226,290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13,757	7,607
財務費用					(264,715)	(184,578)
稅前溢利					1,766,930	1,398,713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8) 投資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重列)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67,353	33,106
債權證券	4,243	3,672
應收投資公司款之估算利息	7,159	12,039
應收借款	-	2,163
應收一合營企業借款	11,742	-
	90,497	50,980
出售可換股債券之收益	-	7,525
出售可供出售之投資之收益	11,096	-
股息收入：		
上市可供出售之投資	-	179
非上市可供出售之投資	7,369	65,833
	108,962	124,517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9)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款利息	112,171	104,031
無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款利息	177,564	146,501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擔保票據利息	66,725	32,451
融資租賃費用	140	157
其他	18,132	85,588
財務費用總額	374,732	368,728
減：於特許經營權資本化金額	-	(30,962)
於客戶合約工程欠款資本化金額	(105,674)	(147,447)
於在建工程資本化金額	(4,343)	(5,741)
	264,715	184,578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10) 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折舊	59,712	57,347
特許經營權之攤銷	71,128	70,239
商標及未完成工程合同之攤銷	12,978	12,978
出售待售物業之收益	(139,134)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11) 所得稅費用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重列)
本期所得稅：		
香港	33,552	36,620
其他司法權區	312,336	180,222
	345,888	216,842
以前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香港	(166)	(555)
其他司法權區	(6,043)	11,393
	(6,209)	10,838
遞延稅項淨額	(26,697)	11,142
本期間所得稅費用淨額	312,982	238,822

本期及去年同期香港所得稅乃以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其他司法權區所得稅乃按照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12)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期內已確認之分派股息	467,088	-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公司派發了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2.00仙，約港幣467,088,000元。

董事局宣佈派發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1.00仙（二零一三年：港幣9.00仙）。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13)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溢利	1,465,158	1,172,796
	二零一四年 千股	二零一三年 千股
股份數量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890,299	3,887,837
購股權之潛在普通股之攤薄影響	56,057	58,102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946,356	3,945,939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使用約港幣225,410,000元（二零一三年同期：港幣155,365,000元）增加物業、廠房及設備。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於報告期末之貿易應收款，減去呆賬撥備後淨額根據發票日期或進度證書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重列)
貿易應收款，減去呆賬撥備後淨額之賬齡		
0-30日	3,337,499	4,343,123
31-90日	2,368,948	3,205,488
90日以上	12,912,846	7,352,497
	18,619,293	14,901,108
應收保固金	1,921,758	1,819,575
其他應收款	1,395,544	1,177,97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1,936,595	17,898,662
流動部分	(10,588,924)	(9,757,495)
非流動部分(附註)	11,347,671	8,141,167

附註：該結餘主要源自中國內地若干保障性住房項目。此款項由業主提供的若干資產為抵押品作保障，並根據相關合同條款付息。該保障性住房應收款總額預計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全部收回，其中二零一五年收回約港幣4,155,724,000元、二零一六年收回約港幣5,627,780,000元及二零一七年收回約港幣1,564,167,000元。據此，此款項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包括在賬齡九十日以上的應收款約港幣11,232,513,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443,102,000元)，源於各保障性住房項目，根據相關合同條款皆為未到期。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續)

應收保固金是不付息及於個別建築合約的保固期 (於一至兩年) 結束後收回。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預計一年以後收回的應收保固金約為港幣1,288,302,000元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354,603,000元)。

除按有關協議規定發出賬單後即時收回的建築合約應收款外，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平均不多於90日 (二零一三年：90日) 之信用期限，而應收保固金將於該建築項目之保養責任期滿時收回。

(16)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之分析，包括按發票日期為基準之應付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重列)
貿易應付款，賬齡		
0-30日	6,620,444	4,936,303
31-90日	1,142,364	1,657,754
90日以上	1,886,290	1,461,882
	9,649,098	8,055,939
應付保固金	3,378,495	3,124,465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378,862	1,436,772
	14,406,455	12,617,176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16)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續)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包括約港幣1,347,331,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404,936,000元)之其他應付款，主要包括應付員工費用，其他稅項及其他經營費用。

貿易及建築工程應付款信用期限平均為60日(二零一三年：60日)。本集團有金融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都在信用期限內付款。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預計於一年後到期的應付保固金金額約港幣1,319,538,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462,830,000元)。

(17)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幣千元
法定：		
每股港幣0.025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60,000,000,000	1,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結餘	3,887,447,383	97,186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1,297,268	33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3,888,744,651	97,219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3,654,276	91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3,892,398,927	97,310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18) 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以下已簽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入賬之承擔。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入賬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在建工程	234,878	77,940
— 投資	240,000	1,566,216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19) 關連方交易

- (a) 本集團於期內與其中介控股公司、集團系內公司、聯營公司、合營企業的重大交易如下：

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重列)
集團系內公司		
保安服務費用	9,101	10,581
建築合同收入	-	237,198
項目監理服務收入	14,377	14,934
設計顧問費用	724	11,523
建築工程成本	230,468	168,595
聯營公司		
購買建築材料	61,365	54,295
合營企業		
建築合同收入	902,189	11,505
購買材料	23,066	24,756
銷售建築材料	2,414	16,751
保險費收入	24,391	1,915
中介控股公司		
建築工程成本	159,500	1,008,413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19) 關連方交易 (續)

(b) 與中國內地其他國家控制實體的交易

本集團之部分營商環境現為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控制或重大控制之實體主導。此外，本集團身為中建總旗下眾多公司成員之一，而中建總亦為中國政府控制。

除與本集團之中介控股公司、集團系內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交易外，集團與其他國家控制實體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

- 建築工程合約收入
- 投資收入
- 財務費用

該等交易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其交易條款不遜於與非國家控制實體訂立之條款。

本公司之部分附屬公司在一般業務運作中，與國家控制實體訂立多項交易，包括與作為國家控制實體的銀行及金融機構訂立一般銀行額度業務。基於該等銀行交易的性質，董事認為無需作出個別披露。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局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1.00仙（二零一三年：每股港幣9.00仙），給予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六日（星期一）寄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股東享有獲派中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不予辦理股份之轉讓登記。

為確保獲派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登記手續。

股本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892,398,927股每股面值港幣0.025元之普通股（「股份」）。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發行3,654,276股新股份。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記載；或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周勇先生、田樹臣先生、周漢成先生、潘樹杰先生、孔祥兆先生、何鍾泰博士、李民橋先生、梁海明博士及李承仕先生分別持有2,273,780；3,300,000；2,605,138；167,471；581,584；913,569；913,569；913,569及913,569股本公司股份。除此之外，周勇先生持有959,247份本公司購股權。董事所持股份及購股權全部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其他資料 (續)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孔祥兆先生持有87,095股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及30,000股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股份。董事所持股份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李健先生持有330,000股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中介控股公司）股份。董事所持股份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除上文披露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其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周勇先生、何鍾泰博士、李民橋先生、梁海明博士及李承仕先生分別持有959,247；913,569；913,569；913,569及913,569份本公司購股權。於報告期內，何鍾泰博士、李民橋先生、梁海明博士及李承仕先生分別行使了913,569；913,569；913,569及913,569份本公司購股權。董事所持購股權全部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董事、員工及顧問類別尚未行使的本公司購股權分別為4,613,523；35,520,224及18,440,841份。於報告期內，董事類別的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3,654,276份。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員工及顧問類別尚未行使的本公司購股權分別為959,247；35,520,224及18,440,841份。購股權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四日授出及每股購股權行使價為港幣0.2254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四日的行使價為每股購股權港幣1.03元。緊隨二零零七年九月十日的公開發售完成，行使價調整至港幣0.99元。緊隨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的股份拆細獲批准，行使價調整至港幣0.2475元。緊隨二零零九年九月一日的供股完成，行使價調整至港幣0.2345元。緊隨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的供股完成，行使價調整至港幣0.2254元。）。歸屬期為自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四日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及行使期為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三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可每年行使20%（「上限」）。未行使之上限部分（如有）可於餘下行使期行使，而將不會納入計算相關年度的上限，且其可自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三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予以悉數行使。期內並沒有取消及失效之購股權。

其他資料 (續)

於報告期內，合共3,654,276份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購股權行使日期、每一行使日期購股權行使的總數及本公司股份在緊接行使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分別為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五日；3,654,276；及港幣13.36元。

除上文購股權之披露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或本集團系內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券證而獲取利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予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內記載，下列股東已通知本公司在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擁有有關權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持有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普通股 之數目	合計	佔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¹
中國海外集團有限公司 ² (「中國海外」)	實益擁有人	2,218,813,659	2,218,813,659	57.00
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 ³ (「中建股份」)	於受控制法團的 權益／實益擁有人	2,218,813,659	2,218,813,659	57.00
中國建築工程總公司 ⁴ (「中建總」)	於受控制法團的 權益／實益擁有人	2,218,813,659	2,218,813,659	57.00

其他資料 (續)

附註：

1. 百分比已按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即3,892,398,927股普通股)作出調整。
2. 中國海外持有合共2,218,813,659股股份，其中2,122,675,308股股份為實益擁有人持有，而餘下的96,138,351股股份為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 中國海外為中建股份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建股份被視為擁有中國海外直接持有2,218,813,659股股份的權益。
4. 中建股份為中建總的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建總被視為擁有中建股份間接持有2,218,813,659股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披露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獲知會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任何其他有關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已闡明及解釋(連同經過審慎考慮的理由)偏離原因的若干偏離行為外：—

-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李健先生(非執行董事)因有其他公務在身，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

其他資料 (續)

-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周勇先生自二零一三年八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本公司已考慮到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職位均須由對本集團業務有透徹了解及擁有豐富經驗之人士擔任，倘由不合資格人士擔任該等職位，則本集團的表現可能受到影響。在這時候，本公司相信由同一人兼任兩個職務可更有效能及具效率地實現本集團之整體策略；及不會影響董事局的權力和授權均衡分佈。本公司將不時檢討此架構，當情況合適，將作出調整。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低於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的董事及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證券守則」)。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證券守則。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報告

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2條之披露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若干聯屬公司之財務資助總額超過百分之八之資產百分比率。聯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載列如下：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733,923
流動資產	1,367,518
流動負債	(3,291,675)
負債淨值	(190,234)
股本及儲備	(190,234)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該等聯屬公司之應佔累計虧損約為港幣1.64億元。

其他資料 (續)

董事資料變動

自二零一三年年報刊發日期之後，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何鍾泰博士 銀紫荊星章、MBE、聖約翰五級勳銜、太平紳士

- 不再出任香港機場管理局董事會成員。

李民橋先生 太平紳士

- 獲委任為東亞銀行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 獲委任為2014年度BAI-Finacle Global Banking Innovation Awards之評審團成員。
- 卸任亞洲金融論壇委員會委員。

李承仕先生 金紫荊星章、OBE、太平紳士

- 退任為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39 號中國海外大廈 28 樓

28th Floor, China Overseas Building, 139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電話 Tel : 2823 7888

傳真 Fax : 2527 6782

網頁 Website : www.csci.com.hk

